

永久有效，應不定期查察、抽驗，有違反任何法令者，即應全面撤銷所得獎項，唯有如此方能維繫國家認證公信力，保障國人民生命、財產安全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八案：

本院委員江啟臣、楊玉欣、鄭汝芬等 22 人，鑑於食品 GMP、國家磐石獎、金商獎、ISO 認證，是各商業經營者努力追求的目標，然有不肖廠商以此為保護，打著國家認證招牌，以不實產品詐欺、矇騙消費大眾，國家認證機制不應頒發後即永久有效，應不定期查察、抽驗，有違反任何法令者，即應全面撤銷所得獎項，唯有如此方能維繫國家認證公信力，保障國人民生命、財產安全。是否有當，請公決案。

說明：

一、近年發生多起食品安全事件，其中不乏獲得食品 GMP、國家磐石獎、金商獎、ISO 認證等國家獎項及認證之業者，更有業者在獲得國家認證標章後，變更產品製成，添加非法原料，以國家認證為掩護，詐欺消費者，罔顧消費者權益。

二、檢視過往國家認證標章的頒發機制，僅注重工廠裝潢、產品製成、機器優劣，未設有重複查察機制，磐石獎、金商獎等國家獎項只注重企業規模、營收狀況，不重視商譽、信譽，種種錯誤導致不肖廠商者以國家獎項為招牌，欺瞞消費者，國家認證無形中成為危害國民權益的幫兇。

三、爰此，要求行政院應全面檢視國家各項獎項認證頒發機制，配合時代變遷，從各方面綜合考量，重新訂定認證制度，並訂定事後追蹤、查察機制，一旦發現有違法情事，立即撤銷所獲獎項，唯有如此方能維繫國家認證公信力，保障國人民生命、財產安全。

提案人：江啟臣 楊玉欣 鄭汝芬

連署人：李鴻鈞 詹凱臣 江惠貞 王惠美 蔡正元

楊瓊瓔 翁重鈞 黃昭順 孔文吉 賴士葆

顏寬恒 林滄敏 費鴻泰 陳根德 呂學樟

張嘉郡 林國正 蘇清泉 蔡錦隆

主席：本案作如下決定：「函請行政院研處。」請問院會，有無異議？（無）無異議，通過。

進行第九案，請提案人蘇委員清泉說明提案旨趣。（不在場）蘇委員不在場，本案暫不予處理。

進行第十案，請提案人王委員育敏說明提案旨趣。

王委員育敏：（14 時 11 分）主席、各位同仁。本席與江啟臣、楊玉欣、陳碧涵、王惠美等人，有鑑於我國國中小體育課時數明顯不如先進國家，國中小學生認為體育課上課時數不足之比率高，凸顯體育教學未獲重視、體育專任教師不足、體育課被借課或調課普遍等問題，恐惡化國中小學生之體適能學習。爰建請教育部督促各國中小落實體育教學正常化，補足體育專任教師缺口，鼓勵運用彈性節數上體育課，俾利校園體育課均衡發展。是否有當，敬請公決。

第十案：

本院委員王育敏、江啟臣、楊玉欣、陳碧涵、王惠美等 22 人，有鑑於我國國中小體育課時數明顯